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780684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0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邢台聚泰新材料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邢台市南宫市经济开发区胜利街13号

代理机构 河北瀚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7类：半加工塑料物质；农业用塑料膜；农用地膜；绝缘、隔热、隔音用材料；半加工塑料膜制过滤材料；防水包装物；橡胶或塑料制衬垫材料；包装用橡胶袋（信封、小袋）；橡胶或塑料制（减震或填充用）包装材料；硬橡胶